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方式递交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于2020年6月12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20年6月29日下午14:30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96号”文核准,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公开发行了1,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6]537号”文同意,公司12亿元可转债于2016年8月2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洪涛转债”,债券代码“128013”。

二、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洪涛转债自2017年2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0.28元/股。

2017年5月9日,因公司实施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公司股份4,265.2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5月9日起由原来的10.28元/股调整为10.06元/股。

2017年7月10日, 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授予登记完成, 新增公司股份140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7月10日起由10.06元/股调整为10.05元/股。

2017年7月21日,因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7月21日起由10.05元/股调整为10.03元/股。

2017年12月19日,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441万股。根据 《募集说明书》 规定, 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12月19日起由10.03元/股调整为10.01元/股。

2018年3月26日,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剩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160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3月26日起由10.01元/股调整为10.00元/股。

2018年7月13日,因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7月13日起由10.00元/股调整为9.98元/股。

2019年7月26日,因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0.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7月26日起由9.98元/股调整为9.97元/股。

2019年11月21日,因公司股价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满足洪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11月21日起由9.97元/股调整为8.00元/股。

三、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 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 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A股股价已经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6.40元/股)的情形,已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支持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如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8.00元/股),则“洪涛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四、备查文件

1、洪涛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6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20年6月29日上午 9:15 至2020年6月29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0年6月22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 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说明:

(1)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提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持有“洪涛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证券事务部。

3、登记时间:2020年6月23日上午9:3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4、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证券事务部

电话:0755-82451183;传真:0755-82451183

邮编:518029

联系人:苏毅、简金英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3日

附件1: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0年6月29日召开的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25、投票简称:“洪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20年6月29日上午9:15至2020年6月29日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300775　证券简称:三角防务　公告编号:2020-045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4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95,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

【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8776	严建亚
2	08*****5653	西安三森投资有限公司
3	08*****387	西安鹏晖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6月11日至登记日: 2020年6月1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 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蓝天二路8号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杨伟杰　刘家骏

咨询电话:029-81660637

传真电话:029-81662208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0-031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南通泓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泓石 ”)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旗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铭投资”)基于自身资金需求拟于2020年2月21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合计减持不超过30,616,000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其中南通泓石拟减持不超过15,281,900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9983%;旗铭投资拟减持不超过15,334,100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017%。

2020年6月12日, 公司收到南通泓石及其一致行动人旗铭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获悉其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其有关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份变动的情况

1、减持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0年6月12日, 南通泓石及一致行动人旗铭投资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南通泓石及旗铭投资尚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		变化数量(股)	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南通泓石	43,800,000	2.8612%	0	43,800,000	2.8612%
旗铭投资	30,668,289	2.0034%	0	30,668,289	2.003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南通泓石及其一致行动人旗铭投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南通泓石及其一致行动人旗铭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44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为可转债发行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新胜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胜达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69,042,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49%;本次质押后,控股股东新胜达投资累计质押股份为75,085,325股,占其持股比例的27.91%。

●本次股权质押仅用于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提供质押担保,不涉及融资。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接到控股股东新胜达投资部分股权质押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请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新胜达投资	是	75,085,325	是(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否	2020年6月11日	公司可转债履约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或债权消灭之日(以先到者为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91%	18.28%	未获取资金,为公司可转债提供担保

2.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新胜达投资	269,042,700	65.49%	0	75,085,325	27.91%	18.28%	75,085,325	0	193,957,375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未有到期的股份质押。上述股权质押仅用于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提供质押担保,不涉及融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如后续质押股票的市场价值下降,出现须追加担保物情形时,出质人新胜达投资将按照出质比例追加提供相应数额的大胜达人民币普通股作为质押财产,以使质押财产的价值符合上述规定。

三、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需要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情况。

控股股东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0-117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装建设”)于2020年6月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的《关于对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345号)。针对关注函中提出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并已按照相关要求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了书面回复,现将有关回复内容公告如下【本回复公告所述“该IDC项目”、“该项目”,均指顺德五沙(宽原)大数据中心】:

问题1、该IDC项目总投资额约15亿元,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及内外部融资的方式解决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截至2020年3月31日,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0.22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1)项目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投入比例、具体融资安排和计划。

(2)请结合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息负债余额、未来经营现金流量净额、资金使用安排等情况,说明公司目前的现金流状况,分析大额对外投资对公司偿债能力及生产经营的影响,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1)该IDC项目拟投资建设约10,000个标准IDC机柜,项目建设总投资约15亿元,将采用分两期开发的方式进行建设。

建设进度和资金规划如下:

项目阶段	建筑标号	建筑面积(平米)	规划机柜数量(个)	预计投资额(万元)
第一期	1号楼	20,355	2,500-3,000	37,500
	2号楼	20,375	2,500-3,000	37,500
第二期	3号楼	57,270	4,000-5,000	75,000

注:1、规划机柜数量会根据单体机柜功率不同而有所调整。

2、具体自有资金投入比例会根据融资情况而定。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0.22亿元。其中,有特定用途的募集资金余额5.49亿,包括可转债募集资金余额5.22亿、首发募集资金余额0.27亿。扣除前述两项有特定用途的资金外,公司可自由使用的资金余额4.73亿元,基本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营。因此,为平衡原有业务和IDC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在未来两年半内,公司及子公司将通过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方式来解决该IDC项目投资资金,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增发、配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券、银行项目贷款等方式。公司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所需资金投入情况,分批分次进行融资,具体融资方式和融资金额,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2.38%,有息负债余额 131,011.50 万元,整体负债水平适中,具备进一步债务融资的能力。

2017年-2019年,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829.86万元、-24,550.65万元、6,597.80万元。公司作为建筑装饰施工类企业,在工程项目实施前期,需根据项目情况支付履约保证金、垫付材料款及劳务款。而建筑装饰行业甲方(业主)付款进度一般慢于项目完工进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持续开拓付款条件好的客户和战略客户,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工作,进一步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呈现增长趋势,保障了公司稳定的生产经营能力。

公司坚持“固本强基、创新发展”的经营方针,在确保主业正常经营稳定的前提下,积极向科技业务转型。该IDC项目建设总投资约15亿元,将采用分两期开发的方式进行建设。目前经营团队已积极落实意向客户、分批达产分批建设的经营思路,因此该IDC项目总的资金投入会通过2.5年时间完成,不会对现时造成过大的资金压力。此外,根据前述,公司会采用多样的融资工具,解决该IDC项目的主要建设资金需求。但是,公司投资建设该IDC项目,仍会有一定的潜在风险,请投资者注意:

(1)IDC项目属于高投资资金密集型产业,前期投入较大,对于项目投资方资金能力有较高要求,后期可能会存在开发资金不够的情况;

(2)该IDC项目建成后形成较大体量的固定资产,若经营不善,其形成的固定资产折旧将影响公司的经营利润。

问题2、请结合公司在相关领域的人员、资金、客户、业务资质、技术专利储备等情况,说明你公司投资开展IDC业务是否具有相应的业务基础和可行性,是否具备核心竞争力,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近几年来特别是今年上半年疫情影响,人们生活和工作方式发生较大的改变,同时技术创新驱动的智能终端、VR、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物联网以及基因测序等领域快速发展,带动数据存储规模、计算能力以及网络流量的大幅增加;云计算技术的应用将单位机柜收入提升了五倍以上,毛利率水平得到提高。毫无疑问,我国新基建进入加速扩展期,发展空间巨大。在“固本强基、创新发展”的经营方针指导下,公司在2019年开始,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进行科技转型,并在IDC领域的人员、资金、客户、业务资质、技术等情况做了相应的准备:

1、组织和人才储备方面。公司为进行科技转型,已于2020年初成立全资子公司中装云科技。前腾讯网技术总监汪成先生加盟公司,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统筹负责公司科技板块业务,推进IDC及云计算等业务开展。汪成先生自2000年7月起就职于腾讯,历任程序员、项目组组长、腾讯网技术总监、腾讯网助理总经理。此外,中装云科技的总经理王坤先生已经入职到位,王坤先生先后就职于腾讯、酷六网、乐视云和奥飞数据等知名公司,对IDC和云计算行业有非常丰富的从业经验,并且具有丰富的团队管理、战略运营和市场拓展经验;中装云科技数据中心建设负责人谢小林先生已经入职到位,谢小林先生先后就职于深圳电信、华为、腾讯、阿里等知名公司,从事IDC数据机房建设经验超过15年。在阿里期间参与主导阿里东冠数据中心,该数据中心是阿里第一代独立定制设计建设的数据中心,采用了多种阿里自主研发的数据中心供电制冷技术,曾获工信部“AAAA”绿色认证。中装云科技已组建了一支近20人的科技团队,其核心团队仍将进一步充实、完善。

2、资金储备方面。公司已规划通过部分自有资金对该IDC项目进行前期的投入,并有计划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增发、配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券、银行项目贷款等方式解决项目资金需求。

3、客户储备方面。为进一步快速提高该IDC项目的运营效率,中装云科技正在与潜在合作伙伴如电信移动运营商、相关互联网公司或云服务公司,以及地方政企客户就下一步合作展开深入讨论。

4、业务资质方面。宽原科技已经具备国家工信部许可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相关资质。该IDC项目达到节能环保标准,目前已取得广东省能源局的能评批复,且具有可靠的供电来源。项目拟建的数据中心达GB50174A级标准,符合国际TIA-942的T3+标准,满足多个电信运营商接入、制冷设备双路供电等要求。同时项目拟利用毗邻热电厂的优势开展余热制冷等综合能源利用,可有效降低 IDC综合能耗,预计整体PUE计算值可达到1.27。在项目建设方面,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智能化工程实施方面有丰富的数据中心建设和集成经验,同时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等资质和经验,在该IDC项目建设中将能发挥自身的经验和优势。

5、技术储备方面。目前,IDC业务经过十几年商用,土建配套、数据网络、安全与管理等各专业技术成熟,中装云科技已具有完备的人才队伍、技术方案和实施能力。同时,宽原科技与上海宝信数据中心有限公司(宝信软件控股子公司)签订《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该公司团队均超过10年的IDC从业经验,曾负责多个数据中心的规划、选址、建设、运维工作。通过本次合作,公司将可快速进行资源融合,完成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全流程” 团队支持。

该IDC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五沙工业园五沙电厂内, 项目距离广州市 35 公里,深圳市 70 公里,珠海市 58 公里,临近东新高速,处于珠江三角洲腹地,是“广佛都市圈”、粤港澳大湾区重要组成区域,能很好地满足企业在华南地区特别是如广州、深圳等核心城市对数据中心的持续旺盛的需求。该IDC项目在2018年3月已完成发改委备案立项, 被顺德区政府列为《八大重大项目》。项目交通便捷、市政供水供电条件优越、周围没有易燃易爆等危险隐患、符合防水防洪要求、市政配套成熟齐全,可满足本项目的建设要求和大客户选址要求。

同时,根据上述论述,公司在人员、资金、客户、业务资质、技术等方面具有一定的储备,在全球及我国数据中心产业规模高速发展、大型数据中心成为主流、华南地区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趋势下,该IDC项目的建设是具有可行性和具有区域竞争优势。

公司开展上述业务可能面临一些不确定风险,请投资者注意:

(1)单体IDC项目建设周期一般会持续8-12个月,可能会因为天气原因或者当地政策影响,无法按期交付。

(2)随着国家新基建政策的正式发布,国内数据中心建设热度明显加大,后期可能会存在供大于求的局面,对于客户获取能力和资源提供能力,客户服务能力要求比较高,存在客户拓展未达预期,形成较大的空置率的可能。

问题3、该IDC项目拟投资建设约10,000个标准IDC机柜,请结合IDC业务的市场发展前景、竞争格局等情况,充分说明该建设规模的合理性。

【回复】:

根据中国IDC圈研究中心发布《2019-2020年中国IDC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19年中国IDC业务市场规模达到1,562.5亿元,同比增长27.2%,市场规模绝对值相比2018年增长超过300亿元。得益于5G、工业互联网以及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应用,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纷纷加强了数据中心的建设及网络资源业务整合力度。在很大程度上推动了中国IDC行业客户需求的充分释放,拉升了IDC业务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

与此同时,在2020年初,由于冠状病毒疫情爆发,出于疫情防控需要,政府和企事业单位大量使用科技防疫。与此同时,基于云计算的远程办公、远程教育、电子商务以及各类生活措施也培育了大量新兴客户需求。这些新的工作方式都已经成为了中国IDC行业客户需求规模量级增长的重要推动力。预计2022年,中国IDC业务市场规模将超过3,200.5亿元,同比增长28.8%,进入新一轮快速增长期。

目前,中国主要的IDC企业情况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机柜数	运营模式	分布地区
万国数据	74,800	批发为主,云厂商占比 73%	北京、上海、成都、广州、深圳、河北
世纪互联	32,116	零售为主	20+城市(北京、上海、杭州、广深等)
光环新网	34,000	零售为主	北京、上海、昆山
宝信软件	22,000	批发为主	上海、武汉
数据港	11,000	批发为主,主要客户为阿里巴巴	上海、杭州、深圳、河北
奥飞数据	8,000	零售为主,逐步布局批发	广州、深圳、海南、北京

资料来源:wind,彭博资讯,公司官网,公司年报,民生证券研究院

目前,全球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取代小型数据中心成为发展主流。根据思科云指数的预测,全球超大规模数据中心(等于大于10000个标准机柜)将从2016年338座增长至2021年628座,超大规模数据中心所支持服务器的市场份额将从2016年的27%增至2021年的53%。通过规模化和集约化建设, 引入物联网、自动化运维技术和机器人巡检等技术手段,可以在有效降低成本的同时,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单机柜盈利能力也会随之提高。

综上所述,该IDC项目拟分2.5年投资建设约10,000个标准IDC机柜,通过分批分期来逐步建设、交付机柜,满足客户上架要求的同时降低项目整体风险,这是公司发展IDC业务的合理节奏;同时该IDC项目建设条件成熟、能源供应合理,该项目建成后将对公司提高规模经济效益和企业科技转型、对于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问题4、请说明宽原科技其他股东是否有同比例投资该项目的安排,如是,请详细说明其履约能力;如否,请说明具体原因,并说明是否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回复】:

在筹备收购宽原科技的时候,已经明确讨论到未来对该IDC项目追加建设投资事宜,并取得以下一致意见:(1)宽原科技其他股东同意按各自比例追加投资该IDC项目。宽原科技其他股东佛山市顺德区吉谦文化服务有限公司(下称“吉谦文化”)系持股平台。吉谦文化有2名核心股东,其中一名是当地的民营企业家,社会声誉良好,曾经两获得国家级“环保、节能”科技大奖,为中国家电推广应用碳氢替代技术起到了示范作用;另外一名股东曾任顺德本地一家上市公司的财务总监、董秘、总经理,近年作为投资方在广州投资了一家冷库仓储企业,经营面积近20万平方米。两名股东均表明有相应的同比出资的意愿和能力。(2)该两名股东同时还表明,若后续其无法按持股比例追加投资金额,同意按届时的市场公允价格由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方进行单方面增资,原股东接受按比例进行股权稀释,或上市公司以借款的形式支持该IDC项目的建设并按公允价格收取相应的资金利息。未来追加投资或借款时,公司将根据审议制度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利益。

问题5、你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公司无其他应予以说明的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58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797830887J
注册资本	599,074.750元
实收资本	599,074.750元
成立日期	2007年3月2日
法定代表人	邓文
注册地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
经营范围	食品、调